**臺大醫學院藥學系誠徵講師級以上專案實務教學教師1名**

（114年2月1日起聘）

1. 應徵資格：

申請者須具有碩士或博士學位且表現傑出，並具開創性、獨立性及團隊合作精神，符合徵求領域專長為醫藥品法規科學領域。

以上相關資歷計算，以至起聘日期為準。

1. 起聘日期：114年2月1日
2. 檢具下列資料：除推薦函外，請寄電子檔
3. 個人履歷。
4. 完整著作目錄（含五年內（109.2.1～迄今）代表性著作（最多五篇））或曾從事法規科學相關之專業性工作六年以上，具有特殊造詣或成就之證明。（請參照並依據國立臺灣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作業要點）
5. 未來教學及研究計畫。
6. 學經歷證件。
7. 三封推薦函（由推薦人逕寄送電子檔或紙本至藥學系）。
8. 其他有助於瞭解申請者背景之資料。

前5項資料不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
1. 截止日期：113年7月31日（三）24時前送達本系。
2. 文件寄送：

臺大醫學院藥學專業學院藥學系新聘教師遴選委員會召集人

林君榮 主任 收

E-Mail：clementumich@ntu.edu.tw

100025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33號